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州发展、公司、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6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书面通知，并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开展动力煤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开展动力煤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

为平抑煤价波动风险，加强煤炭业务库存、采购成本的管理，提升公司竞争能力，创新采购模式，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能源物流集团”）拟开展动力煤套期保值业务，不进行任何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开展动力煤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交易品种：仅限郑州商品交易所的动力煤期货。

交易制度和流程：严格按能源物流集团《动力煤套期保值管理制度》执行，并根据业务实际情况不断修订和完善。

市场煤的持仓规模：动力煤期货卖出套保量不得超过能源物流集团库存规模（含属下企业库存）的 75%；买入套保不超过月度动力煤采购计划量 30%（含属下企业采购计划）。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为进一步规范动力煤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控指引》的有关要求，能源物流集团制定了《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动力煤套期保值管理制度》，明确了交易原则、组织机构及分工、交易流程、风险控制、廉洁从业条款等相关内容。严守套期保值原则，以保值为目的，严格按照套期保值计划控制仓位。通过职责明确的架构设置，严格的内部控制指导和规范执行，防范规避业务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严格做好风险控制的原则下，开展动力煤套期保值业务，将有助于增强能源物流集团应对煤炭价格波动的风险，优化煤炭业务库存、采购成本的管理，提升公司生产经营能力。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八日